

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在审议有关议案并仔细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后，现就公司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事前审核，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经审阅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遵循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表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